

许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许建人大〔2022〕10号

签发人：郑永辉

办理结果：A

对市七届人大九次会议 第57号议案的答复

王彩云、孟庆华、王代涛、闫会云、张尽辉、马振强、常雪珍、李凤琴、孙许平、李银霞代表：

你们提出的“关于尽快解决我市房地产领域历史遗留问题”的议案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感谢各位代表对我市房地产市场的关注，并感谢各位代表对我局工作一如既往的支持。

近年来，随着我市经济的快速发展，房地产行业也得到了蓬勃发展，同时也产生了很多遗留问题，如审批手续不全、开发企

业欠缴税费、审批手续缺失等，最终集中表现为办证难问题。针对群众反映的问题，市住建局做了如下工作：

一、采取措施

（一）成立许昌市问题楼盘处置化解工作领导小组

按照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，我市成立了市长任组长，市委副书记任第一副组长，市纪委书记、市政府常务副市长、分管城建和公安的副市长任副组长，市纪委、市委宣传部、市委政法委、市委网信办、市中级人民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市委市政府督查局、市公安局、市司法局、市财政局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市人防办、市金融工作局、市信访局、市城管局、市税务局、人民银行许昌市中心支行、许昌银保监分局、市消防救援支队为成员单位的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市住建局，具体负责问题楼盘处置化解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。

（二）对全市在建在售房地产开发项目进行排查

为全面掌握全市在建在售房地产开发项目的建设、销售和资金平衡情况，坚守“保民生、保交楼、保稳定”的工作目标，市住建局印发了《关于开展中心城区在建在售房地产开发项目风险隐患排查的通知》，建安区、禹州市、长葛市、鄢陵县、襄城县参照《通知》对辖区进行了排查。排查采取企业自查和属地政府主管部门抽查的方式进行，共排查全市在建在售房地产开发项目256个。

（三）建立我市问题楼盘台账

全市问题楼盘处置化解工作动员部署会后，市问题楼盘处置

化解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求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（管委会）对辖区内确实存在停工烂尾、配套设施不完善、无法办证等风险隐患的项目列入许昌市问题楼盘台账。各县（市、区）共计上报 48 个项目。按照大员上前线的原则，各台账项目明确包案领导，并要求各县（市、区）的包案领导原则上由书记、县（市、区）长、副书记或常务副县长（市、区）长担任。各县（市、区）分别组建工作专班，工作专班由一名正科实职干部和几名具体工作人员组成；制定一楼一策工作方案，方案包括基本情况、存在问题、所做的工作、下步打算和化解时限。

（四）建立质量消防双合格制度

为保障群众的利益得到最大程度的维护，树立企业问题不能由群众承担的理念，对于不动产办证类项目，确立了以购房群众办理完毕不动产登记作为具体化解目标。我市加大化解力度，建立了质量消防双合格制度，要求于 5 月 31 日前全部化解完毕。在确保工程质量合格和消防质量合格的基础上，实行容缺办理，做到应办尽办，确保问题按时化解。

（五）持续深入推进问题楼盘处置化解百日攻坚行动

我市强力推进问题楼盘处置化解工作，开展了问题楼盘处置化解百日攻坚行动。以项目存在问题得到有效化解、群众信访诉求得到有效解决、影响社会稳定的矛盾得到根本消除作为化解目标，利用 100 天时间（3 月 3 日至 6 月 12 日），妥善化解房地产领域不动产办证类、配套设施不完善类、停工烂尾类项目，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，确保社会大局稳定。

（六）工作成效

我市省定问题楼盘台账总计 48 个项目，其中已建成无法办证类 24 个；配套设施不完善类 4 个；停工烂尾类 20 个。目前已全部化解完毕。

二、下一步工作打算

（一）为进一步巩固问题楼盘处置化解工作成果，增强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，防止已化解项目再次出现停工烂尾，我市印发了《许昌市问题楼盘处置化解百日攻坚“回头看”工作方案》，自 7 月 1 日起至 12 月底，在全市开展问题楼盘处置化解百日攻坚“回头看”工作，重点检查企业责任、属地责任、包保责任和督导责任的落实情况。

（二）按照八届市委常委会第 49 次会议精神，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牵头，市住建局、市税务局等部门配合，对全市商品房已交付使用但未办证情况进行调研。我局将严格按照工作要求，积极配合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，澄清底数，查清问题，分析原因，彻底解决我市遗留的办证难问题。

再次感谢您对我局工作的支持。


2022 年 10 月 9 日

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许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，2161678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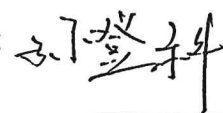
抄送：市人大选工委（3 份），市委市政府督查局（1 份），代表所在选人大、政府（各 1 份）。

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建议编号	20	办理单位	许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满意程度	满意	基本满意	不满意
建议标题	关于抓紧城际铁路开通机遇，提前谋篇布局形成虹吸效应，助推许昌经济持续发展的建议			✓			
意见	代表签名： 						
备注	1. 办理单位请将本表与呈代表的答复一并送（寄）给代表本人。 2. 请代表在“满意程度”的三项中，选择其中一项在下面的空格中打“✓”。具体意见填在“意见”栏中，内容较多可加附页。 3. 请代表将“征询意见表”及时寄回办理单位，由办理单位连同建议答复一并送（寄）给市人大选工委和市委市政府督查局。			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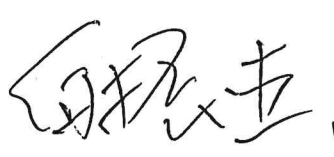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 3

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建议编号	20	办理单位	许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满意程度	满意	基本满意	不满意
建议标题	关于抓紧城际铁路开通机遇，提前谋篇布局形成虹吸效应，助推许昌经济持续发展的建议			✓			
意见	代表签名: 						
备注	1. 办理单位请将本表与呈代表的答复一并送（寄）给代表本人。 2. 请代表在“满意程度”的三项中，选择其中一项在下面的空格中打“✓”。具体意见填在“意见”栏中，内容较多可加附页。 3. 请代表将“征询意见表”及时寄回办理单位，由办理单位连同建议答复一并送（寄）给市人大选工委和市委市政府督查局。						

附件 3

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建议编号	20	办理单位	许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满意程度	满意	基本满意	不满意
建议标题	关于抓紧城际铁路开通机遇，提前谋篇布局形成虹吸效应，助推许昌经济持续发展的建议		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	
意见	代表签名: 						
备注	1. 办理单位请将本表与呈代表的答复一并送（寄）给代表本人。 2. 请代表在“满意程度”的三项中，选择其中一项在下面的空格中打“√”。具体意见填在“意见”栏中，内容较多可加附页。 3. 请代表将“征询意见表”及时寄回办理单位，由办理单位连同建议答复一并送（寄）给市人大选工委和市委市政府督查局。						

附件 3

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建议编号	20	办理单位	许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满意程度	满意	基本满意	不满意
建议标题	关于抓紧城际铁路开通机遇，提前谋篇布局形成虹吸效应，助推许昌经济持续发展的建议				✓		
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代表签名: 罗红昌 .</p>						
备注	<p>1. 办理单位请将本表与呈代表的答复一并送（寄）给代表本人。</p> <p>2. 请代表在“满意程度”的三项中，选择其中一项在下面的空格中打“✓”。具体意见填在“意见”栏中，内容较多可加附页。</p> <p>3. 请代表将“征询意见表”及时寄回办理单位，由办理单位连同建议答复一并送（寄）给市人大选工委和市委市政府督查局。</p>						

附件 3

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建议编号	20	办理单位	许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满意程度	满意	基本满意	不满意
建议标题	关于抓紧城际铁路开通机遇，提前谋篇布局形成虹吸效应，助推许昌经济持续发展的建议			✓			
意见 见	代表签名：丁亚娟						
备注	1. 办理单位请将本表与呈代表的答复一并送（寄）给代表本人。 2. 请代表在“满意程度”的三项中，选择其中一项在下面的空格中打“✓”。具体意见填在“意见”栏中，内容较多可加附页。 3. 请代表将“征询意见表”及时寄回办理单位，由办理单位连同建议答复一并送（寄）给市人大选工委和市委市政府督查局。						

